证券代码:002153　　证券简称:石基信息　　编号:2013-25

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4月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并于2013年4月3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股票于2013年4月3日复牌。截止本公告发布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如下: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将以现金方式收购深圳鹏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博实业")持有的中国电子器件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器件")45%的股权、中国电子器件工业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以下简称"工会委员会")持有的中电器件10%的股权。公司已经与交易对方鹏博实业及工会委员会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资产购买协议。

目前本次重组相关的审计、资产评估、盈利预测审核等相关工作尚未完成,本公司将在完成上述工作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对相关事项作出补充决议,一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可能涉及的有关重大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等均已在重组预案中披露。目前公司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交易对方撤销、中止本次重组方案或者对本次重组方案作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公司将根据重组工作进展情况及时进行信息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0950　　证券简称:建峰化工　　编号:2013—020
债券代码:112122　　债券简称:12建峰债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公司接到股东重庆智全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智全实业")关于股权质押的通知,2013年4月24日智全实业将所持有的建峰化工股份10000000股股份在上海浦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解冻后办理了再质押手续,同时又在该银行新质押了5500000股股份,共计在上海浦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质押了建峰化工股份15500000股,冻结期自2013年4月24日起,期限为三年。上述股权的解冻、质押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登记手续。

截止目前,我公司共持有建峰化工股份71236575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11.90%,其中对外质押公司股份481000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8.03%。

特此公告。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767　　证券名称:运盛实业　　编号:2013-010号

运盛(上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股权解除质押及质押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接公司控股股东上海九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川集团")通知,九川集团于2013年4月24日、25日分别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共计31,280,000股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权质押解除手续,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质押登记解除通知书。

九川集团于2013年4月24日、25日分别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5,000,000股和16,280,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向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做质押,并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特此公告。

运盛(上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021　　证券简称:中捷股份　　公告编号:2013-024

中捷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2013年4月26日,本公司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蔡开坚先生通知:

2013年4月24日,蔡开坚先生(截止2013年4月11日,直接持有本公司60,840,000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0.71%,均为无限售流通股)将质押给张海彬的37,000,000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份的6.52%)解除质押。

以上手续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截至2013年4月26日,蔡开坚先生累计股份质押22,8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02 %。

特此公告

中捷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021　　证券简称:中捷股份　　公告编号:2013-025

中捷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2013年4月26日,本公司接到控股股东中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捷集团")、蔡开坚先生通知:

一、2013年4月24日,蔡开坚先生(截止2013年4月11日,直接持有本公司60,840,000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0.71%,均为无限售流通股)将所持本公司股份37,0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6.52%)质押给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质押期限为2013年4月24日始至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登记为止。

二、2013年4月24日,中捷集团(截止2013年4月11日,直接持有本公司112,953,997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9.89%,均为无限售流通股)将所持本公司股份15,0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64%)质押给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质押期限为2013年4月24日始至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登记为止。

以上手续皆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截至2013年4月24日,蔡开坚累计股份质押59,8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0.53%;中捷集团累计股份质押112,318,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9.78%。

特此公告

中捷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0620　　证券简称:新华联　　公告编号:2013—024

新华联不动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华联不动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4月1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新华联不动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现发布关于召开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3年5月6日(星期一)下午14:00开始,会期半天。

网络投票时间:2013年5月5日—5月6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5月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5月5日下午15:00—5月6日下午15:00。

(二)股权登记日:2013年4月26日(星期五)。

(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十里堡北里28号北京丽景湾国际酒店CD厅。

(四)会议召集人:新华联不动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五)会议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出席会议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2013年4月26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会议及表决。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等。

3、不能亲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可书面授权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授权委托书见附件,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

二、会议审议事项

1、《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1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4、《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2012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6、《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审批土地储备投资额度的议案》;

7、《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审批对项目公司投资额度的议案》;

8、《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审批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9、《关于201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0、《关于与公司第二大股东共同投资成立公司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参加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5月2日上午9:00至12:00,下午13:00至16:00。

2、登记地点:北京朝阳区东四环中路道家园18号新华联大厦16层证券法务部。

3、登记手续:

a)法人股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现行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之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委托人持股凭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委托人现行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b)自然人股东:本人亲自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股凭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c)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票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票账户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4、联系方式

联系人:钟丽、刁月霞

联系电话:010-65857900　　联系传真:010-65088900

四、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3年5月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买入股票的程序操作。

2、投票代码:360620;证券简称:华联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流程:

①输入买入指令;

②输入投票代码360620;

③输入对应申报价格:在"买入价格"项下输入对应申报价格;

④输入委托股数,表决意见;

⑤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4、计票规则:

①在计票时,同一表决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现场投票为准;如果网络投票中重复投票,将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进行统计。

②在委托价格项下填写议案序号,1.00代表议案1,具体情况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100
议案1	《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议案2	《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议案3	《201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3.00
议案4	《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00
议案5	《2012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5.00
议案6	《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审批土地储备投资额度的议案》	6.00
议案7	《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审批对项目公司投资额度的议案》	7.00
议案8	《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审批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8.00
议案9	《关于201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9.00
议案10	《关于与公司第二大股东共同投资成立公司的议案》	10.00

③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申报股数	1股	2股	3股

④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操作流程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①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②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元	4位数字"激活校验码"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咨询电话:0755-83239016。

2、股东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①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新华联不动产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投票";

②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③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④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5月5日下午15:00至5月6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五、其他事项

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新华联不动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4月26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新华联不动产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本人/本公司对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

序号	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总议案			
1	《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4	《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2012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6	《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审批土地储备投资额度的议案》			
7	《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审批对项目公司投资额度的议案》			
8	《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审批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9	《关于201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0	《关于与公司第二大股东共同投资成立公司的议案》			

(在委托人不做具体表决指示的情况下,受托人有权根据自己的意见表决)

1.委托人姓名或名称(附注2):

2.委托人身份证号码(附注2):

3.委托人股东帐号:

4.委托人持股数(附注3):

5.委托人/委托人法定代表人:

6.受托人签名:

7.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8.签署日期:2013年　月　日

附注:

1、如欲投票同意决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号;如欲投票反对决议案,则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号;如欲对此议案放弃表决,则请在"弃权"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无任何指示,被委托人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弃投票。

2、请填上自然人股东的全名及其身份证号;如股东为法人单位,请同时填写法人单位名称、法定代表人姓名及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号。

3、请填上股东拟授权委托的股份数目。如未填写,则委托书的授权股份数将被视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在册的所持有的股数。

证券代码:002200　　证券简称:*ST大地　　公告编号:2013-036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的情况。

二、会议的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①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3年4月26日(星期五)下午14:00时;

②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4月2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4月25日15:00至2013年4月26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召开地点:云南省昆明市国家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浦路6号公司五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杨槐璋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1、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63名,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66,623,83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数的44.10 %。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5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51,042,22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数的33.78%;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58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5,581,61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数的10.31%。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公司聘请的法律顾问出席并见证了本次会议。

四、会议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依法召集,董事长杨槐璋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人员资格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公司关联股东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份为30,000,000股。

表决结果:同意31,458,35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85.90%;弃权3,054,285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054,285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8.34%;反对2,111,201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5.76%,表决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长决定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0,699,329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1.11%;弃权3,875,90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875,906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5.82%;反对2,048,601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3.07%,表决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杨槐璋先生、李向丹女士、陈兴红先生、谭仁力先生、王光中先生、王雨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寇文正先生、尹晓冰先生、尚志强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3.1 选举杨槐璋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51,300,013股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7.00%,表决通过;

3.2 选举李向丹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51,300,013股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7.00%,表决通过;

3.3 选举陈兴红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51,300,013股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7.00%,表决通过;

3.4 选举谭仁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51,300,013股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7.00%,表决通过;

3.5 选举王光中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75,547,914股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3.39%,表决通过;

3.6 选举王雨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35,668,450股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3.54%,表决通过;

3.7 选举寇文正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53,389,393股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0.14%,表决通过;

3.8 选举尹晓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53,389,393股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0.14%,表决通过;

3.9 选举尚志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53,389,393股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0.14%,表决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会议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张学星先生、谢安荣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经公司2013年第一次职工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监事杜海霞女士共同组成第五届监事会,任期至本届监事会届满,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4.1 选举张学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54,042,720股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1.12%,表决通过;

4.2 选举谢安荣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52,082,726股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8.17%,表决通过。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大成(昆明)律师事务所周友荣、金海燕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结论意见为:绿大地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大成(昆明)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七日

附件一、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简历

杨槐璋先生,1958年5月出生,经济学博士,高级经济师。1977年8月至1977年11月腾冲县城关镇满邑上村生产队回乡知青,1977年12月至1978年11月任腾冲县城关中学代课教师,1978年12月至1983年11月任建设银行腾冲县支行工作业务股副股长、股长,1983年12月至1993年12月任建设银行保山地区中心支行党组书记、行长,1994年1月至1995年1月任建设银行云南省分行人事教育处处长,1995年1月至1996年5月任建设银行昆明市分行党组书记、行长,1996年6月至2002年9月先后任建设银行云南省分行党组成员、党委副书记、副行长、常务副行长,2002年10月至2007年12月任昆明市商业银行党委副书记、行长,2008年1月至2009年11月昆明市商业银行配合离任审计,2009年12月至今任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2012年3月起任公司董事长。截止到2013年3月31日,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3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86%。杨槐璋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

陈兴红先生,1970年12月生,硕士,制浆造纸高级工程师。1994年7月至2012年2月在云南云景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先后任云南云景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综合筹备组任副组长,综合厂副厂长、厂长,生产部总调度室任主任,供销公司任经理,总经理助理兼供销公司经理,副总经理兼党委委员,总经理兼党委委员,总经理兼党委书记,总经理兼党委副书记。2012年3月起任公司董事、总经理。云南云景林纸股份有限公司是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对其的持股比例为89.21%。截止到2013年3月31日,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3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86%。陈兴红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

李向丹女士,1970年10月生,硕士,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1992年8月至2000年8月在云南省农业技术培训中心工作,曾担任财务科科长;2000年8月至2007年12月任云南云能会计师事务所法定代表人;2008年1月至2011年4月任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金融资产部副总经理;2011年4月至今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金融资产部总经理。2012年3月起任公司董事。截止到2013年3月31日,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本公司股份3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86%。李向丹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

谭仁力先生,1977年2月生,本科,工程师,1998年7月至2007年11月先后任云南云景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热电分厂班长,研发部动力工程师、设备工程师,研发部副经理;2007年11月至2009年5月借调至云投集团林投筹备组;2009年5月至2012年2月先后任云南省林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发展战略部部长,综合部负责人,人力资源部负责人,贸易部负责人。2012年3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8月起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云南省林业投资有限公司是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为93.45%。截止到2013年3月31日,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3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86%。谭仁力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

王雨华先生,1970年5月生,博士,研究员。1999年从中科院昆明植物研究所博士毕业后留所从事科研工作至今,先后任昆明植物研究所科技信息中心主管、科研计划财务处处长,现任昆明植物研究所所长助理,协管资产和财务,同时兼任资源植物与生物技术所级重点实验室主任。截止到2013年3月31日,中国科学院昆明植物研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5,224,74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46%。王雨华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

王光中先生,汉族,1954年7月生,大学文化。1970年9月至1983年5月就职于云南化工机械厂,1983年5月至1992年11月就职于昆明市委党史研究室,1992年11月至2001年9月曾任昆明市外经委机关党委副书记,2001年10月至2004年6月曾任昆明市外经局机关党委书记,2004年6月起在昆明市商务局工作,先后任副局长、局长、党组书记,2010年2月退休。2010年3月至2012年3月任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2010年5月起任公司董事。王光中先生未持有绿大地公司股份,与绿大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2011年8月29日,因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度业绩快报披露的净利润与年度报告披露的经审计的净利润存在较大差异,被深圳证券交易所通报批评处分。

尹晓冰先生,1974年7月出生,博士,云南大学副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注册会计师,2000年至今一直在云南大学从事教学与科研工作。2006年10月参加中国证监会授权深交所举办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班学习、获"深交所公司高管(独立董事)培训字(00791)号"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结业证。目前主要承担云南大学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及MBA教育中心的《公司财务管理》、《高级财务管理研究》、《财务分析》等课程教学及公司财务、投资融资问题的科研工作。现任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云南广电网络集团董事、昆明中北融资担保公司董事。尹晓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

寇文正先生,1941年2月出生,农学硕士、博士生导师,高级工程师,国家级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科技专家,享受政府特殊津贴。曾任林业部第二森林调查大队工程师,林业部调查规划设计院处长、总工程师,林业部科技司副司长,林业部(国家林业局)资源司司长。现任中国林业产业联合会副会长,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德尔国际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寇文正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

尚志强先生,1966年7月生,经济学博士,注册会计师。 1984年9月至1991年7月,任南京市财经学校讲师兼校团委书记;1992年12月至1995年12月,任上海新世纪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咨询部副经理;1997年1月至2000年4月先后任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部经理、市场发展部经理;2000年5月至2002年11月,任上海上市公司资产重组领导小组办公室重组发展处负责人;2002年12月至2006年2月,先后任上海市金融服务办公室上市重组处处长助理、副处长;2006年3月至2010年8月,任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0年8月至今,创立上海朴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并任董事长,联合创立上海天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并任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尚志强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

附件二、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简历

谢安荣先生,1969年9月生,1990年毕业于华东师范大学,本科,律师。1990年7月至1994年9月任石家庄陆军学院图书馆助理馆员(专业技术13级)、1994年12月至1997年12月任西藏军区总医院政治部干部科正连职干事,1997年12月至1998年11月任西藏军区政治部干部处副营职干事,1998年11月至2001年8月任昆明陆军学院图书馆馆员(专业技术10级),2001年8月至2003年7月任云南省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法律审计部一级职员,2003年7月至2005年5月任云南省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法律审计部副主任,2005年5月至2005年8月任云南省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审计监察部副主任,2005年9月至2007年9月任云南省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审计监察部主任,2007年9月至2010年4月任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法律审计部部长,2010年4月起至今任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部长,2012年3月起任公司监事。截止到2013年3月31日,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3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86%。谢安荣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

张学星先生,1966年生,大学学历,林业高级工程师。1987年7月至今,在云南省林业科学院从事林业科研工作,20多年来,一直从事林木良种选育、园林景观设计、园林植物栽培研究及城市生态工程建设等方面工作。张学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2010年7月起任公司监事。2011年8月29日,张学星先生因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年度业绩快报披露的净利润与2010年年度报告披露的经审计的净利润存在较大差异,被深圳证券交易所通报批评处分。

证券代码:002200　　证券简称:*ST大地　　公告编号:2013-037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于2013年4月22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13年4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职工大会,经过全体与会职工采取无记名投票表决,选举杜海霞(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监事,与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

特此公告。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七日

1、备查文件:《2013年第一次职工大会决议》。

2、杜海霞简历:

杜海霞,女,白族,1973年10月生,中专学历,医师专业。1995年7月至1999年10月,在云南林业工程总公司医院从事医生工作;1999年10月至2009年10月,在大理啤酒厂医务室工作;2009年11月至今在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作,现任公司行政人事部副部长。

杜海霞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2595　　证券简称:豪迈科技　　公告编号:2013-017

山东豪迈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网络投票方式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山东豪迈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于2013年5月13日召开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于2013年4月23日刊登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3-014。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除现场投票外,还需同时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表决方式,即召开方式变更为:现场与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其余事项不变。

现将变更后的会议有关事项向全体股东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山东豪迈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山东豪迈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召开时间:

①2013年5月13日上午10:00;

②网络投票时间:2013年5月12日至5月13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3年5月13日交易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3年5月12日下午15:00至2013年5月13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现场会议地点:高密市密水科技工业园豪迈路1号,公司会议室;

(六)召开方式:现场表决、网络投票

①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

②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七)出席对象:

1、截至2013年5月6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2012年年度报告》及《2012年年度报告摘要》

(四)审议《2012年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预案》

(六)审议《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七)审议《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13年4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山东豪迈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12年年度报告》及《2012年年度报告摘要》等有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李志刚先生、周志济先生、倪浩嫣女士将在会上分别做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参与现场会议的股东的登记方法

(一)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

(二)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三)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证券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

(四)登记时间:自股权登记日的次日至2013年5月9日(上午8:30至11:30,下午14:00至16:30);

(五)登记方式:直接登记,异地股东可以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六)登记地点:山东豪迈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3年5月1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②投票代码:　362595　　投票简称:豪迈投票

③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①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②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00元代表总议案(对所有议案统一表决);1.00元代表议案1,2.00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项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元)
总表决:对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100.00
议案1:《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议案2:《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议案3:《2012年年度报告》及《2012年年度报告摘要》	3.00
议案4:《2012年财务决算报告》	4.00
议案5:《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预案》	5.00
议案6:《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6.00
议案7:《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00

③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报表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④